

IBDO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DO CHINA GUANGDONG SHU LUN PAN CPAS CO., LTD.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管理有限公司成员所

BDO CHINA SHU LUN PAN CPAS

报 告 书

REPORT

中国 广东

CHINA GUANGDONG

防伪条形码:



报备 号码: 020201103011986

报告 文号: 2011年羊查字第21148号

委托 单位: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

事务所名称: 001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 日期: 2011年03月18日

报备 时间: 2011年03月18日 16:41

签名注册会计师: 吴震宇 电话: ()
郭普华 电话: ()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

2010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001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 38396233

传 真: 38396216

通信 地址: 广州市林和西路3-15号耀中广场B座11楼

电子 邮件: infoyc@ycpa.com

事务所网址: <http://www.ycpa.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20-38922363、38922373

防伪 查询 网址: <http://www.gzicpa.org.cn>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

二〇一〇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2
二、基本情况统计表	5
三、资产负债表	6
四、业务活动表	7
五、现金流量表	8
六、会计报表附注	9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立信羊城會計師
事務所有限公司**

**Shu Lun Pan Yang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中国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3-15号
耀中广场11楼

11/F, China Shine Plaza 3-15
Linhe Road West,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 China

邮政编码
Postal code 510610

电话
Telephone: (8620) 38396233

传真
Facsimile: (8620) 38396216

网址
<http://www.ycpa.com>

本所函件编号: 2011年羊查字第21148号
穗注协报备号码: 020201103011986

审 计 报 告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 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会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登记证号为粤基证字第 0154 号, 组织机构代码为 69472437-9。登记证书有效期为 2009 年 9 月 1 日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法定代表人为刘小钢, 地址为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海珠科技园 806 室, 业务主管单位为广东省民政厅。

四、财务状况

1.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2,384,484.59 元, 其中: 货币资金 2,383,006.59 元, 其他应收款 1,478.00 元。

2.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0 元。

3.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2,384,484.59 元, 其中: 限定性净资产 1,119,621.75 元, 非限定性净资产 1,264,862.84 元。

4.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 2010 年度收入 4,433,439.55 元, 其中: 捐赠收入 4,433,439.55 元。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 2010 年度费用 4,257,807.86 元, 其中: 业务活动成本 4,070,663.70 元, 管理费用 191,026.84 元, 筹资费用-3,882.68 元。

5.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 2010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4,070,663.70 元, 上年末净资产 2,208,852.90 元,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184.29%;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117,113.74 元, 行政办公支出 70,030.42 元,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4.4%。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原则上已经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页无正文)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震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普华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社会团体基本情况统计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社会团体名称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		
登记证号	粤基证字第 0154 号	组织机构代码	69472437-9
登记时间	二〇〇九年九月一日	法定代表人	刘小钢
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海珠科技园 806 室	邮编	510275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	电话	020-84111551
个人会员数		单位会员数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中山大学支行		
银行账号	44001430046052500228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机构负责人		专业技术职称	
会计姓名	雷雅莎	专职/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税务登记号码	粤地税字 440105694724379 号		
会费标准	个人会员	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会员	企业会员
设有银行账号的 分支机构、代表机构	无		
实体机构	无		

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会民非 01 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

单位：元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963,117.30	2,383,006.59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664.40	0.00
其他应收款项	246,400.00	1,478.00	应付工资		
预付账款			应交税金		
存货			预收账款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2,209,517.30	2,384,484.5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4.40	0.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投资合计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长期负债合计		
减：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受托代理负债		
文物文化资产			负债合计	664.4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资性净资产	1,962,452.90	1,264,862.84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246,400.00	1,119,621.75
			净资产合计	2,208,852.90	2,384,484.59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资产总计	2,209,517.30	2,384,484.5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209,517.30	2,384,484.59

单位负责人：刘小刚

制表：雷雅莎

业务活动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会民非 02 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

单位：元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2,000,000.00	424,350.00	2,424,350.00	545,000.00	3,888,439.55	4,433,439.55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收入合计	2,000,000.00	424,350.00	2,424,350.00	545,000.00	3,888,439.55	4,433,439.55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0.00	177,950.00	177,950.00	1,055,445.90	3,015,217.80	4,070,663.70
（二）管理费用	17,193.36	0.00	17,193.36	191,026.84	0.00	191,026.84
（三）筹资费用	20,353.74	0.00	20,353.74	-3,882.68	0.00	-3,882.68
（四）其他费用						
费用合计	37,547.10	177,950.00	215,497.10	1,242,590.06	3,015,217.80	4,257,807.86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填列）	1,962,452.90	246,400.00	2,208,852.90	-697,590.06	873,221.75	175,631.69

单位负责人：刘小钢

制表：雷雅莎

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2 月

会民非 03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

项目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4,433,439.55
收限会费收到的现金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433,439.55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3,824,263.7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17,113.74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0.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55.50
现金流出小计	4,017,432.94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006.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对外投资所支付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75.08
现金流入小计	8,275.08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2.40
现金流出小计	4,392.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2.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889.29

单位负责人：刘小钢

制表：雷雅莎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09 年 09 月 01 日经广东省民政厅批准登记, 同年 11 月开始运作。登记证号为粤基证字第 0154 号。组织机构代码 69472437-9。法定代表人刘小钢。

业务主管单位: 广州省民政厅。

业务范围: 管理和使用资金, 资助贫困社区建设, 资助促进贫困社区发展的研究, 资助公益慈善组织的社区发展项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的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 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 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 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6.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通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

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期初数	期末数
现金	25,108.30	3,317.50
银行存款	1,938,009.00	2,379,689.09
	<u>1,963,117.30</u>	<u>2,383,006.59</u>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 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金 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	246,400.00	100%	1,478.00	100%
	<u>246,400.00</u>	<u>100%</u>	<u>1,478.00</u>	<u>100%</u>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期初数	期末数
广东狮子会	246,400.00	0.00
邓韵怡-网络建设	0.00	164.00
格致通达文化公司-水晶琉璃定金	0.00	1,314.00
	<u>246,400.00</u>	<u>1,478.00</u>

3. 其他应付款

	期初数	期末数
个人社保、公积金、所得税	664.40	0.00
	<u>664.40</u>	<u>0.00</u>

4. 净资产

	上年数	本年数
限定性净资产	246,400.00	1,119,621.75
非限定性净资产	1,962,452.90	1,264,862.84
	<u>2,208,852.90</u>	<u>2,384,484.59</u>

5. 收入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限定性捐赠收入	424,350.00	3,888,439.55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2,000,000.00	545,000.00
	<u>2,424,350.00</u>	<u>4,433,439.55</u>

6. 业务活动成本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限定性	177,950.00	3,015,217.80
非限定性	0.00	1,055,445.90
	<u>177,950.00</u>	<u>4,070,663.70</u>

7. 管理费用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工资	0.00	99,300.00
社保费	0.00	11,356.14
公积金	0.00	2,000.00
办公费	16,293.36	13,222.50
印花税	0.00	1,010.00
差旅费	0.00	22,632.80
网站	0.00	13,500.00
验资费	900.00	0.00
其他	0.00	28,005.40
	<u>17,193.36</u>	<u>191,026.84</u>

注：管理费用指本基金会日常管理及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会保障费、工资与补助，以及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通讯费、折旧费、修理费、租赁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等费用。

8. 筹资费用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差旅费	0.00	1,747.40
宣传费	7,436.00	2,625.00
利息收入	-3,171.34	-8,275.08
银行手续费	387.20	20.00
工资	15,701.88	0.00
	<u>20,353.74</u>	<u>-3,882.68</u>

五、负责人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 列示本基金会负责人的姓名, 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情况:

本基金会会长: 刘小钢

副会长: 礼由

秘书长: 朱健刚

以上负责人在本基金会没有领取报酬。

2. 列示本基金会工作人员总数 (含支付劳务费人数)、工资总额、人均工资等。

本基金会工作人员 2 人, 工资总额 101,900.00 元, 人均工资 50,950.00 元。

六、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本基金会无固定资产。

七、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2010 年捐赠收入	2010 年实际支出	结余
杨利川捐助行政费	100,000.00	57,217.50	42,782.50
狮子会专项资金	163,439.30	163,439.30	-
仁人家园专项资金	932,839.25	-	932,839.25
地铁扶贫专项资金-琴口、优河	2,412,161.00	2,412,161.00	-
北京企业家环保基金会	100,000.00	100,000.00	-
社企投资策划大赛	40,000.00	40,000.00	-
赵广军团队	20,000.00	20,000.00	-
广东公益恤孤	40,000.00	20,000.00	20,000.00
“黄振龙”捐款-限定性	80,000.00	-	80,000.00
	3,888,439.55	2,812,817.80	1,075,621.75

八、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七、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八、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捐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资产的公允价值均可可靠取得。

九、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有两名长期志愿者，分别负责日常行政工作及出纳工作。

十、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有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有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二、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上述 2010 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是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印章）

基金会负责人：（签字）

基金会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正业法人营业执照

续 知

(副 本)

注册号 4401062052471

名称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3—15号耀中广场中南翼11楼1106—1110、1118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 陈雄溢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

实收资本 贰佰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承办企业的查帐、验资、清算、验证、会计电算化评审、设计财务会汁制度、提供会计、财务、审计、经济管理咨询、培训财务人员、代办税务申报、外文资料翻译。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是企业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的凭证。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住所的醒目位置。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5.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 每年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应当参加年度检验。
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被吊销后，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8. 办理注销登记，应当交回《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9.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遗失或者毁坏的，应当在公司登记机关指定的报刊上声明作废，申请补领。

年度检验情况

市工登 天河区分局 2007年度(20)	市工登 天河区分局 2008年度(10)	市工登 天河区分局 2009年度(10)
----------------------------	----------------------------	----------------------------

【每年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到登记机关申报年检，不再另行通知】



经营范围涉及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成立日期 一九八四年四月六日

改制日期：一九九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营业期限 至

二〇〇九

BDO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DO CHINA GUANGDONG SHU LUN PAN CPAS CO., LTD.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管理有限公司成员所

BDO CHINA SHU LUN PAN CPAS

地址：中国广州市林和西路9号耀中广场B座11楼

Address: 11/F., Suite B, China Shine Plaza, 9 Linhe Road West,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 P.R. China

邮编/Postal code: 510610

传真/Fax: 86-20-38396216 网址 /http://www.ycpa.com

电话 Telephone: 总机 Reception: (020)-38396233

行政人事部 Administration & Personnel Department: (020)-38396182

审计风险管理部 Audit Risk Management Department: (020)-38392822

电脑部 IT Department: (020)-38479499

审计一部 Audit Department (I): (020)-38396210

审计二部 Audit Department (II): (020)-38396212

审计三部 Audit Department (III): (020)-38396125

审计四部 Audit Department (IV): (020)-38396200

审计五部 Audit Department (V): (020)-38396176

税务部 Tax Affairs Department: (020)-38396148

资产评估部 Assets Appraisal Department: (020)-38010830

南沙办事处 Nansha Office: (020)-84689005

佛山分所 Foshan Branch: (0757)-83288688

惠州分所 Huizhou Branch: (0752)-2168183